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黃克剛
電話：(02)7712-9078
電子信箱：alex@mail.moe.gov.tw

受文者：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1月13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通字第11501162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來函 (A09000000E_1150116271_senddoc1_Attach1.pdf)

主旨：轉知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公開招標「115學年度第2學期網路安全實務與社會人才培訓及實習輔導計畫案」，詳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依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115年11月10日資安法規字第1155000357號函辦理。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1/13 09:48:49

檔　　號:
保存年限:

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 函

地址：100235臺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2號
聯絡人：黃文琦
電話：(02)23808814
電子郵件：vinci@acs.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1月10日
發文字號：資安法規字第11550003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裝

主旨：有關本署公開招標「115學年度第2學期網路安全實務與社會人才培訓及實習輔導計畫案」，業已公告於政府電子採購網，敬請協助轉知各公私立大專院校踴躍投標，請查照。

說明：

訂

一、為強化國家與產業資安人才根基，並回應中小微企業資安韌性提升需求，擬透過建立校園資安人才參與中小微企業資安健檢與輔導之實習機制，鼓勵國內各大專院校培育具備良好資安防護與社會實踐能力之學生，實際投入協助中小微企業提升資安意識與防護能力，並建立產學合作模式，以建構全社會防衛韌性及資安防禦知能。

線

二、本計畫徵求期間及相關注意事項如下：

(一)計畫名稱：115學年度第2學期網路安全實務與社會人才培訓及實習輔導計畫案（案號：116003SL）。

(二)等標期間：115年11月4日起至11月18日下午5時止。

(三)申請方式：請至政府電子採購網下載招標文件，並於等標期間內完成投標程序。有關本計畫之規範、預算金額

1150116271 收文日期:115/11/11

及服務建議書評選方式等詳細資訊，請參閱招標公告：https://gov.tw/qTo或至政府電子採購網首頁＞查詢服務＞標案相關＞標案查詢＞招標查詢，搜尋本計畫採購案號。

正本：教育部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1/10 16:19:37

裝

訂

線

列印時間：115/11/16 08:57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公告

公告日：115/11/04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A.29.2
	機關名稱	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
	單位名稱	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
	機關地址	100 臺北市 中正區 北平東路2號
	聯絡人	黃小姐
	聯絡電話	(02) 23808814
	傳真號碼	(02) 23808955
	電子郵件信箱	vinci@acs.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16003SL
	標案名稱	115學年度第2學期網路安全實務與社會人才培訓及實習輔導計畫案
	標的分類	勞務類 911 - 政府行政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 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 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2,580,00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	否
	本採購是否屬中央政府計畫型案件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決標方式	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限制性招標
	公告日	115/11/04
	是否複數決標	是
	是否訂有底價	否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以上	否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而僅評選組成該費用或費率之內容(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9條第2項)	是
	是否依據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12條第2款、第13條或第15條第1項第2款規定，決定最有利標	否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 否

		投標須知下載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5/11/18 17:00
	開標時間	115/11/19 09:30
	開標地點	100臺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2號(行政院B棟4樓戰情室)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	否
	投標文字	中文(正體字)，但特殊技術或材料之圖文資料得使用英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秘書室(臺北中正區北平東路B棟3樓)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自決標日次日起 至116年7月31日止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	否，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無預算
	廠商資格摘要	1.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2.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投標資格：中華民國依法設立之公立或私立大專院校。 (1)公立學校：檢附組織章程或其他依法核准設立之證明文件。以國立大專院校之校內學術單位具名投標者，應出具學校同意投標函正本。 (2)私立大學：應檢附法人登記書或其他由政府機關或其授權機構核發該廠商係合法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 詳附加說明或投標須知第六十四點。
	確認無資格限制競爭情形	是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 資格項目：廠商信用之證明 附加說明：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
	附加說明	一、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及應附具之證明文件如下： (一)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1)公立學校：檢附組織章程或其他依法核准設立之證明文件。以國立大專院校之校內學術單位具名投標者，應出具學校同意投標函正本。

		(2)私立大學：應檢附法人登記書或其他由政府機關或其授權機構核發該廠商係合法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 (二)廠商納稅之證明。 (三)廠商信用之證明。 (三)投標廠商聲明書（未提出者為不合格標)。 二、廠商投標時應附企劃書一式10份。 三、投標廠商之標價高於公告之預算者，為投標文件內容不符合招標文件之規定。 四、本案預算金額為新臺幣（以下同）258 萬元。本案為複數決標，決標廠商家數上限為 6 家，每家預算金額為 43 萬元整。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7樓、電話：02-87897500、傳真：02-87897514) 檢舉受理單位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7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招標品項	品項編號	1
	品項名稱	115學年度第2學期網路安全實務與社會人才培訓及實習輔導計畫案
	預估數量	6
	單位	家
	預算金額	2,580,000元

◎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